

第一章 窮獵戶的新婦

「醒、醒醒呀！別再睡了，再燒下去會燒壞腦子的……妳快醒一醒！」

耳邊傳來聲聲催促，牛青青也很想醒過來，偏偏腦袋瓜子有如沉重的大石頭，一直一直往下沉。

「都怪我不好……媳婦啊，妳打我、罵我都好，只求妳快點醒過來！我不該喝得太沉，沒發現妳發燒了……」

媳婦？誰的媳婦兒？還有，這男人為什麼一直嚷嚷個不停，害得她頭好疼。

牛青青被吵得沒法昏死過去，勉強睜開一條眼縫，但只是這麼小小的一個動作，對她而言都相當吃力，於是她馬上又閉上了眼。

不過就一眼瞬間，她覺得腦袋更昏沉了，她沒來得及瞧清楚扶著她的男子長得是什麼模樣，只在恍惚間看見一個剪得歪歪斜斜的大紅喜字貼在正前方的灰白土牆上。

她渾沌的思緒緩緩運轉，不對呀，如果她被救了，順利脫險，不是應該在醫院嗎，怎麼看到的會是土坯屋？

天哪，她覺得頭越來越暈了，不管她身邊的人是誰，請行行好，別再叫醒她，請讓她安靜平和的死去，人要走得有尊嚴。

爸、媽、小奇，你們怎麼不來接我，又想再一次丟下我嗎？那種無邊無際的孤寂感真的好可怕……

「來，喝藥，喝了妳就會好起來了。」男人有些沙啞的嗓音透著著急無措，將黑稠的湯藥灌進她嘴裡。

神智不清的牛青青眉頭皺成一直線，想要把湊在嘴邊的東西推開，卻無力舉起雙臂，只能虛弱的道：「……不要……苦……」

好苦，這是給人喝的嗎？是毒藥吧！

就不能餵她吃膠囊或藥丸什麼的嗎？別再用傳統古法子凌虐她，那是她奶奶那一代才用的中醫療法，黑漆漆的湯藥，苦得教人難以下嚥。

牛青青覺得越來越不舒服，不自覺又微微睜開一道眼縫，這一次她瞧見蓬草搭的屋頂，一盞銅漆油燈從屋梁垂掛而下，一隻圓肚蜘蛛正努力在梁下結網，屋內的布置可看出這應是人家新婚夫妻的喜房。

很喜慶，又很破落，極端矛盾的視覺衝突。

她試圖要起身，親手碰觸眼前所見的一切是否真實，可是人才稍微一動，鋪地蓋地而來的暈眩讓她幾乎又死一回。

「是苦了點，不過不吃藥就好不了，青苗乖，再喝一口，把這口喝完了，我給妳糖角兒吃。」聲線厚實的男子十分有耐心，一口一口的餵她喝藥，即使她喝一碗吐半碗，他也不嫌煩。

青苗是誰？我是牛青青，你搞錯人了！

牛青青想大喊，但全身軟趴趴的，她以為的吶喊聲其實是小貓似的嗚咽，若不細聽真不曉得她在說什麼。

不過此時的她比一個剛出生的嬰兒還虛弱，不僅四肢使不上勁，還需要靠人攙扶

著，而且她渾身都是高熱排出的汗，汗水濡濕她的單衣。

「水……給我水，加了鹽、鹽巴的水……」在生死關頭，她的求生本能發揮了作用。

「好，妳等等，我給妳水喝。」

男子輕輕的讓她躺回床上後，馬上去弄了一碗加了鹽巴的水來，小心翼翼的餵她喝下。

帶著鹹味的涼水滑入口中，牛青青忍著喉嚨強烈的刺痛，幾近飢渴的吞嚥，很快就喝到見底。

之後她睡醒醒，卻感覺到有個男人一直在她身邊來來去去，一下子為她擦拭額上的汗水，一下子餵她喝水，一下子喚醒她要她喝藥，一下子摸摸她的額頭和後頸，看還有沒有持續發燒，他不時還會哽咽的自責，說都是他不好。

等牛青青清醒，已經三天過去了。

「媳婦兒，妳別動，有什麼事吩咐我一聲就好，妳的身子還很虛弱，大夫交代過要多靜養幾日。」

牛青青……不，穿越後換了新身分的她有了另一個名字，牛青苗面無血色，若不是還有細微的呼吸，真像個死人。

其實她也算是個死人了，年僅十五歲的牛青苗在及笄的隔日就被後娘林月嬌以十兩銀子賣給山坳村的獵夫，完全沒知會一聲，連半點嫁妝也未準備，牛青苗抵死不從，因為家中還有年幼的一雙弟妹，以後娘自私的為人，她實在放心不下。林月嬌豈會輕易順了牛青苗的意，見牛青苗哭喊著不肯坐上前來迎娶的牛車，她隨手抄來一根木棒，狠心的往牛青苗的後腦揮去，受到重擊的牛青苗倒地不起，被林月嬌的兩個娘家兄弟強拖著上了牛車。

那時牛青苗已經奄奄一息了，後腦傷口流出的血濡濕了嫁衣，但因為嫁衣是紅色的，再加上她一直由喜娘和一名來幫忙的嬸子攙扶著，所以不但沒人看出她受傷了，就連拜堂的那一刻她就斷氣了，也沒人發現，拜完堂，喜娘和嬸子就將她往炕頭一放便出去吃宴席，就怕去晚了好料的全給人吃完了。

山裡頭的人難得吃一頓好的，還是帶油的大肥肉，誰還顧得了新娘子的感受，反正是買來的。

新郎吳秋山是個獵戶，家境不是很好，雖然有間還算能夠遮雨擋風的屋子，但日子也是過得苦哈哈，省吃儉用了好些年才湊足了十兩銀子給自己買了個小媳婦兒。

不過男人還是粗心大意了些，憋了好幾年的邪火一遇著了乾柴似的小媳婦兒，他整個人就爆發了，一送完客，又喝了七、八分醉，他一上炕就抱著媳婦兒又啃又咬，迫不及待地提槍上陣。

牛青青一穿越過來時，身上正趴著一個不斷聳動的男人，她頭痛、身子也痛，全身不著一物的被壓在底下，男人的力量大得宛若蠻牛，將她的手壓制過頭，讓她無法動彈。

當下她的第一個念頭是她被強了。

但是那男人還在她身體進出時她已厥了過去，接著便是漫無邊際的高燒，燒得她不省人事。

「你是誰？」憶起初穿越來的情形，牛青苗看著湊在眼前、帶著擔憂的大臉，問道。

「我是秋山呀！妳的丈夫，妳不記得了嗎？」吳秋山一臉訝然的說完，立即伸出大掌覆上她的額頭，確認她已經退熱了才放下心來。

原來她不是被強暴，而是嫁人了。「我的丈夫？」

她端詳著他，有稜有角的粗獷面龐，左頰靠耳直至頸部有一道明顯爪子撓過的痕跡，雖不算太難看，但在世俗的眼光中已經是破相了，憨直的臉上有幾分不自在。她再看向屋內擺設，心裡頓時有一種被老天爺擺了一道的無力感，她甚至不知該苦笑還是仰天破口大罵。

這坑娘的老天！

「妳怎麼了？」他問得小心翼翼，一副做錯事的模樣。

看著土磚砌成的牆，再瞧瞧面前侷促不安的黝黑傻大個，牛青苗別無選擇的點頭，順勢摸了摸仍有些發疼的後腦。「我好像忘了很多東西，腦子裡一片空白。」

「真記不起來了？」吳秋山關心的又問。

她搖搖頭。「頭暈暈的，記不得了。」

他雖身得高大，動作卻十分輕柔地將被褥拉到她的下巴處，掖好被角後，溫柔的道：「媳婦兒別怕，多喝幾帖藥妳的病也會好了，一會兒我再找個大夫為妳瞧瞧，肯定沒事的。」

「不要喝藥，藥苦。」牛青苗寧可多病幾天也不要再喝那種苦到澀口的湯藥，那跟毒藥沒兩樣。

「藥還是要喝，妳還沒好全……」吳秋山好言勸道。他好不容易有個媳婦兒，一定要好好看緊她，不能讓她再著涼生病。

「我好了，真的。」為了證明自己已經好了，她逞強的想下炕，可不過才翻個身，就累得她氣喘吁吁。

咦！她幾時變得這麼虛弱了？

從小到大都是健康寶寶的她，實在很難接受自己有朝一日竟成了林黛玉，身子這般弱不禁風，連下個床也使不上勁，軟綿綿的像坨麵團。

牛青青的家境還不錯，母親是鋼琴老師，開了鋼琴教室，一班約十名學生，收入頗豐；父親受僱於一間牧場，負責飼養肉牛、乳牛，牧場面積約百來畝，數萬頭牛相當壯觀，牧場所產的牛肉和牛乳供應附近十數個鄉鎮，他也成為管理四、五十人的主管。

她有一個小六歲的天才弟弟，每次都考第一，完全搶走她的光彩，再加上父母不怎麼管她，她順理成章當個廢人，過著她的清心好日子。

牛青青是個很懶散的人，不求上進，只求吃飽，在家人的縱容下，她當真成了頭腦簡單、四肢健全的傻大姊，她的運動神經比大腦靈光，靠著體育成績保送師範

大學，她曾拿下三屆亞運女子四百公尺、兩百公尺冠軍，更是四年一度的奧運儲備種子，體壇一致看好她。

可是月有陰晴圓缺，人有旦夕禍福，在她大學畢業的那一年，全家決定到紐西蘭旅行，但剛好碰到畢業考，所以她訂了晚兩天的班機，打算等考完了再去和家人會合。

怎料父母和弟弟坐的那班飛機失事，在空中解體，她連家人的屍體都找不到，只找回幾件破碎的行李和一張被火燒過的全家福照片。

當下她崩潰了，痛不欲生。

牛青青忍著悲痛考完試，好不容易以低空掠過的分數順利畢業了，但接下來的一年，她像在找尋什麼，又彷彿在懷念什麼，行屍走肉似的自我放逐，去了一座又一座的城市，卻怎麼也找不到她要的溫暖。

空難補償金加上父母和弟弟的保險金，將近億元，她全都存了起來，那是他們用性命換來的，她怎麼能花？她只靠打工賺來的錢養活自己，活得很像居無定所的遊民。

後來有個學姊實在不願再看她如此頹廢、失志，便把她拉到山上小學教體育，沒想到她這一待就是七年，她由原本只教體育，變成還要兼教國語和自然，而後還成了三年級某一班的班導師。

這也是沒辦法的事，山上師資相當匱乏，流動率更高，除了校長和主任是本地人待得比較久之外，其他老師最多教三年就調走了。

牛青青是少數的例外，她愛上了這片與世無爭的世外桃源，學生不多，老師少，而且居民都很和睦，好相處，雖然交通不便，卻撫慰了她的失親之痛。

她一直以為會在山上終老，也做了一番退休規劃，她想要買一塊地，種種果樹，當個悠閒的果農。

只是計劃永遠趕不上變化，那一天她帶著學生上山進行校外教學，當天風和日麗，是出遊的好天氣，怎知午後天氣突地一變，大雨瞬間傾盆而下，把她和十幾個學生全淋成落湯雞，她趕緊護著學生躲雨。

可是等她點人頭，才發現有個學生沒跟上，她連忙折返回去找人，剛好看見那名學生腳一滑，就要往山路下跌去，她二話不說馬上衝上去救人，無奈泥土濕滑，她也滑了下去，幸虧攀住山壁才勉強穩住。

她死命將學生往上推，讓他成功脫困，自個兒卻體力告罄，腳下一踩空，便這麼滾了下去，再無生機。

等到恢復意識時，牛青青已經變成牛青苗了。

「媳婦兒，再喝兩天藥就好，妳看妳，根本下不了床，整個人也還病恹恹的，得先把身子骨養好了再說。」吳秋山擔心的緊瞅著她，同她打商量。

「一天。」她真的受不了。

他為難的撓撓頭。「一天成嗎？妳的身子還很虛，臉色又這麼蒼白，不喝藥對身子……」

牛青苗淡淡的打斷他的話。「你還有錢嗎？」

吳秋山本就憨傻的表情瞬間一怔，隨即露出困窘的訕笑。「等妳好了我再進山打獵，錢的事妳不用操心。」

「但我們沒錢了，是不是？」看他屋裡除了牆上掛著的一把弓和弓箭外，連張木桌都沒有，可想而知他是個窮漢子，而且古代沒有健保，生病吃藥最花錢了，能把一個家拖垮。

他倒了杯溫水給她喝，又道：「我再向榮叔借，不打緊的，到時候我多打些獵物到鎮上賣，很快就能還清了。」他很怕她嫌棄他沒用，看著她的眼神急迫且惶恐。

「蟲子多了不癢，債多了不愁。」牛青苗不喜歡欠人，不論金錢或是人情，凡事算得一清二楚才不會有糾紛，況且人心難測，凡事要留個心眼。

就像她父母剛過世的那幾個月，多少個自稱是親戚的人找上門來，就連她聽都沒聽過的表姨都厚著臉皮說要照顧她，一家老少七、八口人居然要住進她家，還假裝和善卻語帶威脅的要她把家中的經濟大權交出來，換言之，那個什麼表姨就是想要她父母的遺產和理賠金。

她那時候是年輕，但不是傻子，好嗎？她毫不客氣的直接把所有人給轟了出去，表姨一家在門口罵了許久，她完全不理會，一個人在屋裡煮麵條，摘了自家種的小白菜加進去，打了顆蛋還加了蔥花，也算解決了一餐。

「媳婦兒……」她在調侃他嗎？吳秋山又撓撓頭，他一向嘴笨，這下子不知道該說什麼才好。

「老向人借錢，要怎麼過日子？就算別人不在意，你也過意不去，能不求人就別求人，求多了情分會變薄。」牛青苗一口氣說了好多話，說完了之後才發現這副身體實在不行，太弱了，就算沒有鏡子，她光是低頭看，就看得見自己那突出的骨節，也沒幾兩能見人的肉，只比骷髏好一點。

「好，我聽媳婦的。」媳婦說的一定沒錯。

一聽他那老婆至上的口吻，牛青苗乾裂的唇角微微上揚。「真的什麼都聽我的？」吳秋山想了想，換了個說法，「對的就聽。」

嗯！不錯，還有點原則。「咱們家裡有多少有存糧，夠我們吃上幾天？銀子還剩多少？」突然變成人妻雖是令人難以接受，但看在男人關心她、照顧她的分上，她也願意替他好好的打算。

「我還有半兩銀子，能讓我們用上大半個月，可是白米不多了，白麵還有十斤左右，成親剩下的肉和剩菜被大嫂、二嫂拿走了。」他邊說邊拿出身上僅剩的銀子交給她保管。

「你還有大嫂、二嫂？」

「幾年前分家了，如今是各過各的。」一提到分家這事兒，吳秋山的情緒明顯變得低落，眼神也跟著暗淡下來。

「分了也好，一家一灶，省得為誰多吃一口、誰少吃一口而鬧得不愉快，你娶了媳婦，以後我照顧你。」這個糙漢子是個實心人，吃了虧還隱忍，讓她忍不住為他叫屈。

「是，媳婦說的對，一家一灶，日後我會再勤快些，多打些獵物回來，把獵物賣

了給妳買幾塊花布做新衣。」她的衣衫太單薄了，箱籠裡就只有兩、三套舊舊的可以換洗。

「不急，我們今天吃什麼？」不吃不行，她要盡快把身體給養結實了，雖然不求像猛虎下山，至少也要能走遠路，如此才能為將來的生計做打算。

「我煮了一鍋粥，啊！我忘了攪動了……」說完，吳秋山隨即聞到淡淡的焦糊味飄來，他手忙腳亂的先扶著她在炕頭坐好，隨即三步併兩步的往側屋走去。不一會兒，他端來一碗有點焦黃的野菜粥來，粥裡有顆煮到變形的野雞蛋，他笑得憨厚的往她面前一送。「媳婦，妳吃。」

看了一眼「精采萬分」的野菜粥，牛青苗只有一個想法——她應該不會被毒死吧？

吳秋山算是個苦命的孩子，在家中兄弟中他排行老三，是最小的兒子，也是最聰話、最肯幹活的一個，他底下還有一個妹妹。

父親吳勇原本是種莊稼的好手，家裡有五、六十畝地，養活一家六口綽綽有餘，知足常樂的過日子。

後來老大吳春生成親了，娶了小他一歲的馬氏，兩人生了三子一女；老二吳夏生沒多久也討了老婆錢氏，幾年間共得了兩女一子。

只是家中人又多，口就雜，為了自己一家不吃虧，心思也變得活絡了。

吳家的兩個媳婦孩子越生越多，心裡想要的也就越多了，她倆有志一同的把主意打到了家裡的田地上頭，總是有意無意的慫恿丈夫分家，在公婆耳邊說些軟話，說他們會如何如何的孝順兩位老人家。

吳勇沒什麼主見，性子又軟弱，妻子周氏耳根子也軟，於是在兩對兒子、媳婦的煽風點火之下，作主分家了。

大兒子、二兒子各分得十二畝水田、八畝旱地，而吳秋山只分到他們不想要的二十畝山坡地，那地陡斜得根本種不了糧食，只有一小塊較為平坦的地方能蓋屋。幸好吳勇私下給了小兒子三兩銀子當蓋房子的費用，可想而知根本不夠，後來是在他東拼西湊及鄉里的幫助下，吳秋山才勉強蓋了一間能遮風擋雨的土坯屋，屋子一蓋好，他便被兩位兄長趕了出來，他們還苛待他，只給他一套被褥，連鍋碗瓢盆也不給一只。

那年，吳秋山十五歲，離開的時候手上只有四十二個銅板。

因為他快到成親的年紀了，而吳家不想出聘禮，因此變著法子先將人趕走，他們也可以省下一筆開銷。

吳秋山沒有錢，又沒有一技之長，為了活下去，只好冒險入山，歷練了幾年，才成了如今小有技巧的獵夫，養活自己不成問題，還能存點小錢。

他面上的抓痕便是熊瞎子抓的，那一次他差點命喪熊瞎子爪下，大難不死後，他想成親了，覺得有個人相伴才是一個家。

可是他那張臉算是毀了，個頭又大得嚇人，不笑時讓人看得心驚，加上手裡沒什

麼進項，是個靠山吃山的窮漢子，媒人替他說了幾次媒都沒成，這麼一拖就拖到了二十二歲，一般男子十六、七歲都當爹了，他算是大齡了。

後來好不容易買了一個媳婦兒回來，他可歡喜了，尤其現在她的病好了，他更開心了，想著更要加倍的對她好。

「媳婦，妳放著放著，一會兒我來做，妳別累著了。」她的身子才剛好，可不能瞎折騰。

「我就晾幾件衣服，你急什麼？不動一動手腳都硬了，要活動活動筋骨精神才會好。」牛青苗笑道。老是躺在床上，沒病也躺出病來。

方才她要洗衣服，他就搶著要洗，害她只能在一旁看著，現在她想要晒衣服，才剛一動作，就看到他快一步從盆子裡拿起一件濕衣服，抖了抖攤開來，掛到竿子上。

有個把老婆當寶來寵的丈夫也不錯，雖然一開始對於要和一個陌生男人當夫妻，她確實感到排斥，但相處久了也生出幾分意思。

來到這裡，她已經不是原本的她了，況且這世道沒給女人多少活路，她的身分就是吳秋山的妻子，既然改變不了，只好適應並且接受，再加上他是她睜開眼看到的第一個人，或許是雛鳥心態吧，她對他難免有些依賴。

「妳的病才剛好，不要太操勞，這些事我做得來，妳多休息休息，我是妳男人，要給妳依靠一輩子。」說著，吳秋山把洗乾淨的衣服一件一件晒在竿子上。

依靠一輩子……他的話讓牛青苗心頭一暖，朝他露出粲笑。「做點小事而已，瞧你緊張得好像我要上山打老虎似的。」

他非常小心翼翼的扶著她細瘦的腰，彷彿怕自己粗手粗腳會弄傷她似的，接著不贊同的道：「妳是我想了幾年才娶到的媳婦兒，我定要對妳好的，不讓妳跟著我吃苦受累。」

「你對我夠好了，你瞧，打我嫁過來後就沒幹過一件粗活，手都要養得像大戶人家的閨女一樣細白了。」牛青苗這話說得倒有七分真，打她能下床後，家裡的雜事他都搶著做，她連個碗都沒洗過。

這半個月來，她處處受他照料，時時被他盯著，他最多允許她到院子走一圈，便催促著她回屋歇息，好似她是個吹不得風、曬不得日頭，多站一會兒就會暈倒的嬌貴公主。

她活動的範圍僅限方圓一畝內，也就是屋前屋後。

不過她看了幾眼就明白吳秋山的情形，他的屋子就一間正堂，一入正堂便是有些年頭的炕床和兩把還算新的椅子，沒有櫃子，就幾個籬筐裝著他衣食上的用具。正堂兩側各是一間側屋，一間放柴火以及獵物，味道有些腥重，另一間則是砌了灶臺，地方不大，勉強能擺得下一張小榻，水缸就擺在灶臺旁，還有個不大的小碗櫃，櫃子下方是永遠裝不滿的舊米缸。

出了屋子是約半畝大的院子，一旁有一棵奄奄一息的紅柿樹，她進門時是夏季，樹上掛了幾片青綠的葉子。

他們家真的窮到一無長物，一目瞭然，除了籬牆邊瘋長的雜草外，破落得連小偷

都不肯來光顧，可是她卻滿喜歡院子旁的一道潺潺清泉，水量不大，約兩臂寬，由石壁間沁出，秋天的雨水少，水量卻不見減少，她連看了十數日，知道這是山裡的水源，它順延而下流進兩里外的小溪流，水質清甜，省了挑水的麻煩。

吳秋山的屋子蓋在半山腰，方圓三里內僅此一戶，離得最近的一戶人家姓王，也就是他口中對他頗為關照的榮叔，一家四口人住在不遠處的山腳下，是入村的第一戶人家。

榮叔有兩個兒子，分別是十五歲的王強和十三歲的王遠，不過大家都習慣管他們叫大榮和小榮，大榮在鎮上做木工學徒，小榮則是留在家中幫忙父母。

「哪裡細了，分明還有繭子，我要把妳養得白白胖胖，任誰瞧了都會羨慕。」吳秋山拉著她的手，十分不捨的撫著掌心裡厚厚的繭子，有些傻氣的想，多撫幾回也許繭子就會不見了。

「別摸了，難看。」牛青苗自個兒瞧了都傷心。

經由她這幾日的旁敲側擊，粗略得知原主也過過好日子，曾經父母疼愛，還上過幾年學堂，會讀書認字，說不上大富大貴，倒也安康和樂。

只是她娘在她七歲那年生她妹妹時難產死了，她爹牛大洪為了有人照顧整日啼哭的妹妹，便又娶了新婦林月嬌。

林月嬌剛入門那一年，對長輩孝順，對前頭留下的孩子也關懷備至，噓寒問暖從來不少，只要一提到她，沒有人不豎起大拇指。

可是等林月嬌生下自己的兒子後，一切都變了，她愛財的本性漸漸展露出來，也越來越潑辣，把牛大洪和婆婆壓得不敢大聲說話，家裡的銀錢也全掌控在她手裡，對前妻的三個孩子多有苛待，總是飽一餐、餓一餐的，一件衣服穿了好幾年也不見換新，袖子都短了還得繼續穿著，小的撿大的衣服穿。

最後她還看越長大越肖似生母的牛青苗不順眼，一聽有人要說親，二話不說就把牛青苗給賣了，沒給一樣嫁妝，直接把聘禮昧了，用那些銀子裁了幾尺細棉布給她兒子做新衫。

「不難看，養養就好看了。」她就是太瘦了，瘦得都見骨了，摸著都硌手，要長些肉就好了。

「你不嫌棄我嫌棄，醜得傷眼？」老實說，透過水面看清自個兒如今的模樣，她都想滴下幾滴同情的淚水。

她皮膚蠟黃，透著一絲病態的青白，兩眼無神，鼻骨微塌，小小的菱角嘴泛著紫黑，一頭枯黃的頭髮滿是乾裂分岔，摸起來毛燥毛燥的，更別提乾扁的小身板了，一望如原的平胸連兩顆小籠包大小都不到，直教人嘆息，身形如紙片一般，若非前頭長著五官，說是前後不分一點也不為過，活脫脫小難民一個。

她實在很懷疑吳秋山到底是餓了多久，居然這麼不挑，她這副模樣，在洞房那晚他還啃得下去。

「哪裡醜了，我媳婦兒怎麼看好麼好看，妳可不許胡說。」吳秋山像捧著易碎的玉瓷似的，輕輕地摟著她，大氣都不敢吭一聲，而且他真的覺得她的氣色比先前好多了。

牛青苗沒好氣的道：「頭髮乾枯鼻子扁，眼睛不大，臉色跟鬼一樣白裡透綠……」他大掌一抬，捂住了她微微泛紫的唇瓣。「會好的，妳相信我，我們的日子一定會越過越好，妳的身子也是，只要多吃點肉……」他的視線落在她胸前，此肉……呢！吃肉補肉，人總是要有希望的。

她順著他的視線望去，暗嘆了一口氣，不過很快的她就振作起來，人定勝天嘛，先天不足就用後天來補，總不能任憑自己長歪了，況且她這副身子才十五歲，還有彌補的空間，不過這種事就甯告訴他了，還是同他說說正事要緊。「咱們的院子挺大的，把雜草拔一拔，種些瓜蔬成不成？」

她有積糧的習性，不錯放任何土地，她在山上小學教書的時候，曾遇過土石流封山，長達月餘無法下山，山上準備的糧食越來越少，為了一口吃的，她冒險走過三座山頭，向山裡的人家討食，差點被土給埋了。

從那一回以後，只要看到能栽種的地，不論大小，她都會想種一些好種的菜，就算自己吃不完，還能讓學生帶回家加菜，也養成了生活必需品都會事先準備好的好習慣，有備無患總是好的。

吳秋山看了看荒廢的院子，點點頭道：「好，等我從山裡回來再整整，妳可千萬別動手，妳若是覺得悶得慌，就簡單整理整理屋子就好。」

聞言，牛青苗兩眼一亮。「你要上山？」

家徒四壁，有什麼好整理，地上是凹凸不平的泥土，一張炕床就那麼大，小小的炕桌擺不了三盤菜，除了洗幾件衣服外，她真找不到事情做。

「妳不是想要一只大浴桶嗎？我往深處去瞧一瞧，看能不能逮住一頭野豬。」野豬的價格高，一頭可以賣得二、三兩銀子。

「會不會有危險？」她不想他因此受了傷。

家裡是有只兩尺寬的浴盆，應該是為了成親新添購的，但是對她而言還是太小了，喜歡泡澡的她不習慣蹲在澡盆旁用水擦身，感覺好像怎麼都洗不乾淨，而且一點隱私也沒有，每回要洗澡只能在正堂洗，還要把他趕出去，拴上了門板才行，不然一個大男人杵在一旁看她洗澡多彥扭啊。

雖然兩人已是名符其實的夫妻，但除了新婚之夜有過夫妻之實之外，他們至今還未有過第二回的水乳交融，每晚都規規矩矩的睡在同一張床上，她想，他大概是嚇到了，畢竟他第一次碰女人就差點把她搞死了。

其實吳秋山也是這麼想的，對於新婚夜他仍心有餘悸，在她的身子沒好全之前，他不敢再越雷池一步，夫妻是要長長久久的做下去，不急於一時，縱使他很想要，好幾回差點忍不住，但一想到她昏迷不醒的難受模樣，下腹的慾火燒得再旺他也得忍著，那可是他以後孩子的娘，要是又傷了她可怎麼是好？

「我會小心的，指不定可以再給妳打頭又肥又大的豬，讓妳吃得滿嘴油光。」吳秋山避重就輕的道，就怕她會擔心。

牛青苗主動拉起他的大手，將粗糙的小手塞入他手裡。「我不要求一定要打到多大的獵物，我只要你平平安安的回來，人活著比吃什麼大魚大肉都好，有你在，我才不會被人欺負。」

家裡沒男人還是不行的，她聽說村子裡有幾個不事生產的傢伙，專門挑寡婦或是男人不在家時上門，有時口頭上占兩句便宜，更過分點還會毀人清白。她是不怕，畢竟她的防狼招式一百零八種，每一招都能把惡狼治得呼爹喊娘，屁滾尿流，但她就是不想惹麻煩。

「媳婦兒……」

有人關心真好，他喜孜孜的衝著她笑，可是她的下一句話卻讓他瞬間傻了——

「所以我要跟你去。」山裡一定有不少好東西，她要去淘寶。

「啊？」吳秋山一時間反應不過來，表情顯得呆滯。

「第一次不用走得太遠，你把我帶到狩獵地點後就可以去尋找獵物，我一個人人在附近瞧瞧，看能不能摘些野菜、拾些栗子回來。」

牛青苗想得很美好，大自然處處是寶，渾然沒發現他的臉色陣青陣白，最後漲成紅色。

「不行，妳不能去，太危險了！」吳秋山捏了一把冷汗，搖頭搖得脖子都快斷了，怎麼也不肯應允。

「秋山，我就去瞅兩眼嘛，整天待在屋子裡怪悶的，你不想我又悶出病來吧？」她朝他眨了眨眼。

「不、不是我不讓妳去，而是妳的身子真的太弱了，我不放心，以後，等以後再說好不好？」他急得心慌。哎呀，她不會是要哭了吧？他最怕女人哭了。

「不好，我就是要去！況且整座山誰比你更熟悉，你就挑個你認為最安全的地方把我擱下不就得了。」牛青苗這是非去不可，不親自瞧瞧，怎知山裡有沒有寶物。

「媳婦兒……」

「就這麼說定了！你去砍根竹子，編個我能背的竹筐。」她不等他說完，逕自拍板定案，踩著輕快的腳步回屋做飯。

第二章 進山去淘寶

「媳婦兒……」

「秋山，你喜歡吃烤飯還是大餅？要不我蒸個饅頭？」牛青苗偏好米食，不過麵食她也 OK。

「飯也可以用烤的？」吳秋山很少吃白米，畢竟太貴了，他通常是把白麵搓成團，放在鍋邊烤一烤就權充一餐。

他的吃食很單調，還沒娶老婆之前，幾片餅子捲肉就能打發一餐，他不擅廚房的事，也少開伙，忙的時候一天只吃一頓也無妨，頂多偶爾煮個肉湯，但也只是把肉剝成塊放入鍋子裡煮，肉熟了、湯滾了，再放入一些鹽巴調味。

沒辦法，一個大男人哪有什麼手藝，根本沒人教過他，他被兄嫂趕出來時不過十五歲，想要養活自己已是難事一件，哪有空閒琢磨怎麼做才好吃。

等到媳婦進了門，他才嚐到久違的美味，更勝於以往的好滋味，一聽到媳婦喊他吃飯，他便樂呵呵的湊上前。

「把飯煮熟了再捏成一個個小米糰子，放在火上烤到酥黃，你要是喜歡，再包個酸黃瓜、烤兔肉、粉條、切絲的雞蛋餅，吃一口，鐵定教你回味無窮。」

其實她算是外食族，平常很少下廚，廚藝不算太好，但是在山上教書的時候，學校附近可沒有餐館，中午是和學生一起吃營養午餐，晚上則是由手藝好的老師負責煮，她只負責吃。

但還是會遇到學校放假或是沒有人煮飯的時候，她又不想為了吃頓飯長途跋涉，只好想法子餵飽自己，所以她多多少少還是有幾道拿手菜，好吃就不用說了，做起來簡便又不失營養。

其實一般的家常菜她也會，但燒得不好，不過比起吳秋山的硬餅子，那根本不是同一個等次，好到沒話說。

「那就烤個大米糰子，我前兩天打回來的兔子還剩下一隻兔腿，咱們分著吃。」吳秋山笑道。

成親至今的十來天裡，因為家裡有個身子骨差的媳婦，他不敢走得太遠，只進過兩次山，逮了三隻野雞、兩隻兔子和一隻非常肥的山老鼠，他留下一隻雞、一隻兔子自家用，其他賣了幾百文。

扣去買浴桶四百文，他在媳婦的要求下又買了一些油鹽、醬、醋等調料，還切了兩斤豬五花肉、兩根大骨頭，再買了碗和盤子，以及一些不得不買的日常用品，就把剛賺到手的銀子花到只剩下七枚銅板，其實他還少買了好幾樣，更別說他原本還想扯幾尺布給媳婦做衣服的。

可是真的家裡太窮了，什麼都缺，以往他一個人飽全家都飽，沒想過要添加什麼，連棉被也只有他蓋的那一條，都有些發硬了。

「那我炒個蒜片兔肉，你先把院子的草拔一拔，我一會兒就好了。」牛青苗說完，想著還得再煉一些油備用。

「好，那我去拔草了。」

吳秋山憑著打獵訓練出來的好身手，很快的就把院子裡的雜草除了一大半，他還跑到山腳下跟榮叔借了把鋤頭，順手把硬實的土鬆一鬆，攏成一溜一溜的菜田，媳婦說要種點菜好供自家吃。

都弄得差不多了，他用山泉水洗淨雙手，這才回到屋裡，媳婦剛好也準備好早膳了。

「咦！不是說烤飯，怎麼又是煎餅？還有，這上面綠綠的是什麼，不會是發霉了吧！」可這味道聞起來實在是香，他都快要流口水了。

「我在屋子後頭發現了一片苦菜，先焯過水了，不苦，再切成丁攪在麵團裡，和鹽一起揉和，煎得兩面金黃，吃起來脆香脆香的，你吃吃看。」而且分量足，管飽。

吃餅子哪有不喝湯的，容易噎著，所以牛青苗又煮了一鍋野菜蛋花羹，雞蛋是榮叔的老婆阿滿孀拿來的。

吳秋山拿起一塊餅，咬了一大口，入口的鹹香滋味和酥脆口感讓他大為驚奇。「好吃！有餅皮的麵香和苦菜丁的清甜，很爽口。」

看他吃得滿足，她不禁笑了。好吃就好，她還真怕她那一點廚藝上不了檯面。「你念念不忘的烤飯我擱在籃子裡，到了山上餓的時候就可以吃，它是烤物，不怕冷

掉或發餒，你放上一天也能入口。」她把手編籃子上覆蓋的一層布掀開，讓他瞧見烤得焦黃的米糰子，一個個比男人的拳頭大，足足有十個。

「咦！怎麼有兩個小的？」還刻意用棕葉包著。

「我也要吃呀！你總不想餓著我吧。」牛青苗把布蓋好，將籃子提放到一旁，撕著半片餅子小口吃著。

吳秋山一聽，忽然胃口全失，懇求的瞅著她道：「媳婦，山裡不是妳這身板能去的，妳不是要種菜嗎？地給妳鬆好了，妳在家裡撒撒菜籽成不？」

「你不讓我跟，那我自個兒去。」不論他同意與否，她是鐵了心要去一趟的。在山裡行走對她來說從來不是難事，好歹她也在山上的小學當了七年的老師，只是屋子後頭那座大山她還不太熟悉，必須有個人帶路，等她摸清楚了，她會跟回家一般來去自如，當了十幾年的體育健兒，體育老師可不是喊著好聽的，她可是有兩把刷子。

「媳婦兒，妳不要當這山上都是好玩的，有不少毒蛇野獸，一碰上了會要人命的。」有她跟著他哪能放心去打獵，還不提心吊膽著她會不會一腳踩進蛇窩，或是遇到躲也躲不過的兇猛獸群，她這是在刨他的心呀！明明長得瘦瘦小小，個頭還不到他肩膀，怎麼膽子就比天還大，連深山野林也敢往裡竄。

「都說了我不會往險處走，你為什麼不相信，我看起來有那麼想找死嗎？」牛青苗把語氣放得很柔，軟糯軟糯的。

「媳婦兒……」吳秋山著實為難。

「讓不讓我跟，一句話。」她微噘著嘴嗔道。

「妳……」他在心裡暗嘆一聲，能拒絕嗎？

看著身邊的媳婦兒一臉潮紅的喘著大氣，額頭上斗大的汗水直往下滑落，吳秋山越來越後悔，最後乾脆彎下腰，將明顯體力不支的她往背上一搯。

「我……我可以自己走，你放我……放我下來。」牛青苗喘了喘，用袖子擦汗，再一次感受到力不從心，明明她有很多事想做，可是到頭來一件事也做不成。她果然太逞強了，這副身子不夠強壯啊，看來得加強體能訓練，好好鍛鍊肺活量和腳力。

「不要動，快到了，再走幾里妳就會看到小獸成群的出沒。」她還沒半頭山豬重，搯起來輕得很。

看他氣不喘、汗不流的行走如常，她也就不矯情的趴靠在他背上。「我以為我行的，沒想到……秋山，是我不好，我給你添麻煩了。」

「沒的事，別放在心上，我們是夫妻，妳肯陪著我，我高興還來不及呢！何況妳前陣子病得不輕，還沒補回來的身子哪及得上我們這些慣走山路的人。」吳秋山其實就怕累著她或傷著她，要不她能陪在他身邊他其實很開心。

他的句句安慰聽在牛青苗耳裡更難為情了，分明是她的小性子上來，偏他還一味地呵護。「嗯！我再練練，就算不能跟你一樣強，也不能落後太多，我可是獵戶

的妻子呢！」

「唉，媳婦兒，我不是這個意思，我是說、我是說……哎哟這該怎麼說呢？我娶妳不是讓妳幹活的，我想讓妳過好日子……」他越急就越說不清楚。

她明白他的意思，心裡更加暖呼呼的，她將他的脖子摟緊。「我也想幫幫你，不忍心讓你一個人辛苦。」

此話一出，本來就傻乎乎的吳秋山又開始歪嘴傻笑了，要不是正揸著他的小妻子，怕是要一蹦半天高了。「不辛苦、不辛苦，只要媳婦兒開心，我做什麼都願意。」就算揸她走過十座山也心甘情願。

看著他的側臉，牛青苗沒好氣卻又甜蜜的在心裡嗔道，真是個傻氣的男人。「你初初瞧見我時不覺得失望嗎？」

吳秋山把被熊瞎子抓傷的那一邊面容朝妻子一翻。「沒有、沒有，我歡喜得很，能娶到媳婦是我最大的福氣，我這樣才叫醜，沒有一個好姑娘肯嫁我為妻，都嚇跑了。」

以他的條件有什麼資格去嫌棄人家，不管對方長得如何都是他千求萬求求來的，他只有歡快，毫無怨尤。

他一直以為自己到老都娶不到老婆，攢銀子是攢心酸的，只能拿來做日後的棺材本，沒想到牛家會把女兒嫁給他，還只要十兩聘金，他一聽樂瘋了，擔心人家知道他的情形會反悔，連夜請了媒人，一大清早送了聘禮，又唯恐夜長夢多，把婚期訂得緊，甚至恨不得聘禮送去的隔日就能將人娶回家。

而且老天爺對他挺不賴的，沒給他麻子臉媳婦，或是缺胳膊、跛腳的，比他想像中還要好，他已經很滿足了，媳婦兒就是瘦了點，養胖點就能暖被窩。

「不醜，也就一條淺疤嘛！哪個男人身上沒幾道疤，咱們又不是讀書人，要那膚淺的門面幹什麼。」牛青苗笑道。

男人看的不是臉，而是品性，人的心性看眼睛就知道，牛青苗對他的第一印象是不討厭，他是她會喜歡的類型，木訥、老實、忠厚，還有一點點太過於誠懇的傻氣。

她問過自己會排斥他的碰觸嗎？畢竟在穿越過來的第一天，她便清楚的感受到他趴在她身上一進一出的聳動，可是當她仔細想過之後，她發覺那時她的感覺是訝異而不是討厭，好似作了場春夢。

聞言，吳秋山耳根都紅了，呵呵直笑。「媳婦兒，妳真的認為我不醜嗎？」

「誰說你醜來著，這叫男子氣概，你看那些雄糾糾、氣昂昂的將軍，誰沒被蠻人砍幾刀。」男人有出息有擔當就好，若是像不學無術的紈褲子弟，長再好看她也不要。

「還是媳婦兒好，說得我滿心樂呵呵的。」拿他一個山野獵夫跟氣宇軒昂的將軍比，他還能不樂嗎？

「你就傻吧！」牛青苗打趣道。

「傻人有傻福，媳婦兒聰明就好。」吳秋山是這麼認為的，他的媳婦兒識字又聰明，能和她成親，是他白撿來的福氣，他真的很喜歡他的媳婦兒，喜歡到走路都

會浮腳，而且他覺得她病好了更好看了，有點長肉的雙頰摸起來很水滑。聽他一逕的稱讚她，她的心牆一層一層的剝落，語氣不自覺多了幾分溫柔嬌氣，「不是說快到了，怎麼還沒到？」

「就在前面的林子了，這兒只是深山的入口處，較少有兇猛動物出沒，妳在這周圍轉轉就成，別走遠了。」他將妻子放了下來，但還是無法放心留她一個人，欲走還留的守在左右。

「去去去，別膩歪了，咱們家還缺兩套新棉褥，洗漱間也要隔出來，還有，廚房太小了，我一走動就會撞到灶臺的角邊，另外，我們還要買張大桌，老在炕床上用飯哪像樣！快去掙銀子，我等著扯幾尺細棉衣做衣服，順便把你的秋衫做出來，沒有銀子咱們的炕床睡不暖和……」

被她又推又攆的，吳秋山只好一步三回頭的叮嚀道：「我就在附近，一有事大聲一喊我就能聽見了。」

「好，我知道了。」牛青苗早被一旁一棵樟木樹上的木耳吸引了全部的注意力，敷衍的一揮手。

山裡早晚的霧氣重，長了不少菇類，尤其枯木底下、樹根縫裡的陰暗處，最適合菌類的生長，學過野外求生又長年居住在山裡的她，很快便找到十幾種菇類，但其中幾樣是有毒的以及不能辨別的菇種，所以她只挑較為熟悉的花菇、草菇、青頭菌來採。

意外地，她還採到幾棵品相甚佳的松茸，不過在現代比黃金還貴的松茸，在山民的眼裡跟草菇沒多大的分別，都是菇類的一種，只是香氣足了些、茸心粗，好切片下鍋。

而後牛青苗發現了山蕉，跟香蕉的香軟不同，微酸，沒帶刀子的她直接用手掰斷，兩手滿是白色黏稠的蕉液，她掰了老半天才掰下兩串蕉，人已經氣喘吁吁的跌坐在地。

和大自然搏鬥是不簡單，她把吃奶的力氣都使出來了，結果還是輸上一截，真是太丟臉了。

稍做休息後，牛青苗又再挖了一些野菜，這才決定到此告一段落。

她將重物擱在竹筐最下方，草菇、花菇等用芋葉包著，放在中間那一層，最上面是鮮嫩的野菜，如蕨菜、小蒜、香椿、野韭菜……

說實在的，她的收入頗豐，兩個時辰不到就滿滿的一筐，但她不敢走遠，只在附近轉轉，對從未來過的林子多少要抱持三分戒心，人不怕一萬，就怕萬一，意外總是在人無預警的時候發生。

「咦！這是……」櫻桃？！

牛青苗實在太累了，隨便揀了幾棵楊梅樹交織而成的陰影處休息，她不經意的抬起頭，就見枝椏間隱隱閃動著結果不多的紅色果實，她本以為是莓果，但當她眯起眼仔細一瞧，發現居然還有少見的紅櫻桃，正誘人的棲息樹葉中等人採擷。她拾起一顆掉在腳邊的櫻桃，用隨身攜帶的飲用水沖洗，隨後放入口中一咬……啊！是甜的！她以為少了修枝，果子就算不酸也不會太甜，可是這櫻桃卻是鮮甜

多汁。

不過很快的牛青苗的驚喜便被疑惑所取代，為什麼櫻桃會長在這裡？

由樹身的粗壯程度來看，少說有上百年以上的樹齡，雖然果實稀疏不多，一棵樹上約百來顆，但它是甜的，那表示只要適加的修剪後，明年便可結實累累。

但是人移活，樹挪死，百年老樹已在此紮土生根，要移動它可不容易，萬一不小心養死了可就得不償失。

牛青苗沒想過移動比她腰粗了數倍的櫻桃樹，她專注在樹下的小樹苗，在歷經近百年的茁壯，若沒被鳥兒叨食了，總會掉幾顆種子在地上，經由泥土的滋養長出小苗。

果然，她的理論是正確的，櫻桃樹的四周有不少高低不一的小樹種，大一點約有六尺高，小的不足三寸，她摘下葉片一比對，十棵當中有七棵是小櫻桃樹，參差分布。

真是上天的賞賜呀！

想到自己屋外那二十畝沒法耕種的坡地，牛青苗念頭一轉，若是種上了櫻桃和楊梅，兩、三年後的收成可是相當可觀，若是在樹底下再養上幾百隻雞……

驀地，她眼中出現如山高的雞蛋朝她滾來，先賣雞蛋再賣放山雞，雞養多了還能做烤雞、炸雞、煙燻雞……可惜她不會做松花皮蛋，要不然又能再多一筆收入。

「媳婦兒……青苗、青苗，妳睡著了嗎？沒聽見我在喊妳……醒醒呀！媳婦兒……」

一隻蒲扇大掌在面前揮動，猶陷在發財美夢的牛青苗這才驟然醒來，她先是一怔，繼而發噓，曾經擁有上億家產的她都不心動，這會兒倒是貪心了，想著銀子滾滾而來，大概是貧窮讓她想到金錢有多好用了吧。

而且她是真心想改善目前的居住環境，老實說土坯屋住起來並不舒服，她想住青磚蓋的屋子，尤其最不能忍受的是恭桶就擺在炕床的床尾，那味道可真毒人……

有了決定後，牛青苗也來了精神，她讓吳秋山拉著起身，看著他肩上掛著獵物，又擡起她的竹筐，她不禁笑開了，主動牽住他的手，同他一起走回家。